

附件 2

2020 年度广水市人民检察院整体绩效自评表

单位名称：广水市人民检察院

填报日期：2021.3.16

单位名称	广水市人民检察院				
基本支出总额	2024.56		项目支出总额	227.08	
预算执行情况 (万元) (20分)		预算数(A)	执行数(B)	执行率 (B/A)	得分(20分 *执行率)
	部门整体支出总额	2258.47	2252.07	99.72	19.94
目标1(40分)：认真落实市八届人大二次会议决议，以依法履职尽责、服务保障大局为主线，以司法办案为中心，以检察改革为动力，以过硬队伍建设为保障，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。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初目标值	实际完成值	得分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车辆维护的数量	11	11	10
	数量指标	刑事案件立案数	340	351	10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司法救助率	100%	100%	10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占比	90%	100%	10
目标2(40分)：全面实行现代化科技手段执法办案，规范执法，检察管理、检务公开，网络平台等，提高信息化水平。					
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设备设施完好率	98%	95%	8
	时效指标	系统运维保障及时率	98%	95%	8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智慧检务辅助办案的占比	90%	92%	10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95%	97%	10
总分	95.94				
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	预算调整率未下降，国有资产收益未完成。导致执行率未达到100%；因2020年资金较为紧张，有些系统故障未能及时修复。设备设施完好率和系统运维保障及时率未能达标。				
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	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，提高预算编制水平。争取资金支出，加强经费保障。				